

证券代码：002014

证券简称：永新股份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要求，各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现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3年2月24日，于2023年3月10日在黄山皇冠假日酒店召开了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以及财务决算、监事薪酬、内控评价报告、购买理财产品、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等议案。

2、2023年4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3、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23年9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情况的议案》。

5、2023年10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内控建设、关联交易、理财情况、股权激励、会计政策变更、为子公司担保等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对下列事项发表了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违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未发现任何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定期报告审核情况

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购买理财产品事项

监事会对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内部控制健全，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和投资建设的基础上，用部分闲置资金择机投资安全性好、流动性高的短期理财品种，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在所有重大方面满足了风险有效控制的要求。《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的基本情况，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

5、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

形。

6、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7、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后，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相关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未发生《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解锁的激励对象满足《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8、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经营效率、降低融资成本，风险可控，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会职责，并加强自身的学习，秉承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